附件：

曲靖师范学院第十三届“活力杯”篮球赛竞赛规程

# 一、主办单位

曲靖师范学院体育运动委员会

# 二、承办单位

曲靖师范学院学生处、体育学院

# 三、时间和地点

1.时间：2023年10月9日——23日

2.地点：曲靖师范学院篮球场

# 四、参赛单位

曲靖师范学院各二级学院，男女队各一支。

# 五、组队办法

1.各学院在9月30日前，自行组织院级迎新篮球赛，选拔优秀队员组成院队（男、女代表队各一支），参加校级比赛。

2.各二级学院的参赛运动员必须是我校在校学生。参赛运动员必须身体健康，政治思想进步，作风正派，遵守学校有关规定。

3.各参赛单位可报领队1人，教练员1人，运动员每队12人。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所在学院参加比赛，一旦报名不得更改。所有参赛队员，应该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，在各队提交报名表时提交保险证明。

# 六、竞赛办法

1.第一阶段，根据上届比赛名次蛇形排列分为A,B,C,D 四组，小组比赛采用单循环赛制，决出小组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名，第二阶段，各小组第一名四支球队，采用单循坏赛决出第一第二第三第四【体育学院不计入小组名次】各小组的第二名同样使用单循坏赛制决出第五第六第七第八（体育学院院参与一二阶段比赛，如未有负场次，取并列小组第一） 积分情况；胜一场积2分 负一场积1分 弃权积0分

# 七、报名方法

各学院于2023年9月30日16:30前将各代表队队员名单及保险证明报送至樱苑四栋517王楠（18687465810） 徐润芳（19188245843）或体教中心200办公室林敬博老师处，联系电话：8998662

# 八、服装

各队应备有深、浅不同颜色的两套比赛服，前后必须有0-99的明显号码，不符合要求者不得上场，为了比赛的安全，队员场上不得佩戴手环手镯、戒指、耳环耳钉、坚硬发带、别针等易对他人或自己造成伤害的饰品和物品。

# 九、录取及奖励

1.男女队各录取前六名颁发奖励证书。

2.精神文明奖评选两个学院。评选方法：（1）运动员场上的精神风貌；（2）观众和啦啦队的组织管理；（3）文明观赛和文明比赛；（4）在场上充分发扬的体育道德和精神文明。

# 十、有关事项

1.为了端正赛风，体现“友谊第一，比赛第二”的宗旨，各代表队必须遵守比赛规则和相关规定。

2.请各队在比赛前30分钟到场做好赛前准备，按规则迟到15分钟视为该场比赛弃权，弃权队判负且积分为0分。

# 九、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，最终解释权归篮球赛组委会。

曲靖师范学院第十三届“活力杯”篮球赛组委会

2023年9月11日